

# 苏州市教师发展中心

苏师发〔2013〕 38号

## 关于组织第三批直属学校校长赴外地名校学习考察的通知

各直属学校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2〕41号），造就一支高素质、专业化的中小学校长队伍，更好地为我市教育事业发展服务，经研究决定，分批组织直属学校校长赴北京、上海、浙江、广东等地名校进行为期一周的学习考察。第一、第二批选派校长已于11月上中旬分赴上海，通过专题报告、观摩交流等方式学习名校的先进理念和成熟经验，同时对本校管理提出改进完善计划。

第三批选派苏州市平江中学校、苏州市草桥中学校、苏州市第十二中学校、苏州市第十六中学校、苏州市南环中学校五校校长于2013年11月25日至29日赴杭州市文晖中学学习考察。苏州市教师发展中心承担培训经费，各派出学校承担交通和食宿费用。

本次活动由苏州市草桥中学校牵头，各相关学校请直接联系项春雷校长，联系电话15850070533。文晖中学联系人朱主任，联系电话13626711118。

